

序号	部 门	事项名称	子项名称	权力类型	下放层级
2842	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对逃避交通卫生检疫或交通工具负责人未按照相关规定对发现的检疫传染病、病原携带者、疑似检疫传染病人采取措施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县市区
2843	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对医疗卫生机构或人员未按规定开展突发公共卫生事件传染病疫情监测信息报告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县市区
2844	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对有关单位或个人违反性病防治管理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县市区
2845	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职责范围内对医疗器械使用单位在使用环节中违反医疗器械使用管理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县市区
2846	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对血站、单采血浆站未履行艾滋病防治职责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县市区
2847	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对在国家确认的自然疫源地兴建水利、交通、旅游、能源等大型建设项目,未按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的意见采取必要的传染病预防、控制措施的处罚		行政处罚	县市区
2848	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对无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或新消毒产品卫生许可批准文件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县市区
2849	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对医疗卫生机构未建立、健全医疗废物管理制度,或者未设置监控部门或者专(兼)职人员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县市区
2850	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对医疗卫生机构贮存设施或者设备不符合环境保护、卫生要求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县市区
2851	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对医疗卫生机构在运送过程中丢弃医疗废物,在非贮存地点倾倒、堆放医疗废物或者将医疗废物混入其他废物和生活垃圾等行为的处罚		行政处罚	县市区
2852	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对医疗卫生机构发生医疗废物流失、泄漏、扩散时,未采取紧急处理措施,或者未及时向卫生行政主管部门报告的处罚		行政处罚	县市区
2853	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对医疗卫生机构、医疗废物集中处置单位无正当理由阻碍卫生行政主管部门执法人员执行职务,拒绝执法人员进入现场,或者不配合执法部门的检查、监测、调查取证的处罚		行政处罚	县市区
2854	自治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对不具备集中处置医疗废物条件的农村,医疗卫生机构未按照《医疗废物管理条例》的要求处置医疗废物的处罚		行政处罚	县市区